

证券代码：600586

股票简称：金晶科技

编号：临2021-005号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十二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28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2021年2月8日在本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永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终止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的议案》

鉴于资本市场环境及监管政策发生变化，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发展规划等诸多因素，为能更好地开展后续公司战略部署，进而促使业务更优更快发展，经与中介机构沟通并审慎论证，决定终止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本次终止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依据再融资相关政策，重新研究论证并制订了新的再融资方案，后续继续开展再融资事宜。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监事会对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自查，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规定，具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资格和条件。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根据批文核准的期间和有关规定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等。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以其管理的2只以上基金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按照价格优先等原则确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所有发行对象均以现金方式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 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A股股票交易总量）的80%。

若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发行价格下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核准批文后，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遵照价格优先等原则，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 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数量为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且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30%，并以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文件为准。若按目前股本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数不超过42,863.1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董事会决议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次发行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相关监管机构最终核准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和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 限售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

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结束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 上市地点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期限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决议有效期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之日起12个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 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0,000.00 万元（含 14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1	宁夏太阳能光伏轻质面板项目	136,726.00	70,000.00
2	马来西亚三期（太阳能电池封装玻璃）项目	85,571.00	70,000.00
合计		222,297.00	140,000.00

宁夏太阳能光伏轻质面板项目分二期实施，一期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70,000 万元。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若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按照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并决定募集

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的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逐项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公司编制了《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进行了分析，编制了《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根据《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也无需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出具鉴证报告。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以及《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对当期每股收益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拟定了填补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上市公司当期每股收益具体实施方案，相关主体出

具了承诺，制定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投资者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引导投资者形成稳定的回报预期，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和《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2月9日